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3716)



2019 年 6 月 6 日

目录

一、会议须知

二、会议议程

三、议案

议案 1：《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须知。

一、经公司审核，符合参加本次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以及其他出席人员可进入会场，公司有权拒绝不符合条件的人员进入会场。参会股东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参会股东或其代理人如果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不得参加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会议主持人应当采取措施拒绝其入场。

二、与会者必须遵守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进入会场后，应按照会务安排及次序就座。会议期间，应保持会场安静，不得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打断与会人员的正常发言以及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会务组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参会股东及/或股东代表应当在会前仔细阅读股东大会相关提案资料，并在会议召开前以及会议进行过程中以书面方式将质询和建议提交股东大会工作人员转交会议主持人或口头提出。会议主持人将指定相关人员在股东大会上进行回答或接受质询。

四、股东要求在会上发言前，请先举手征得主持人的同意。如无特殊理由会议主持人将会安排其发言。股东发言范围仅限于本次大会审议的议题或公司的经营、管理、发展等内容，超出此限的，大会组织方有权取消发言人该次发言资格，应答者有权拒绝回答无关问题。

五、股东对公司有关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建议可采取口头发言或书面形式，但口头发言时间应服从大会会务组安排。

六、如审议提案时间较长可能会导致延长股东大会时间，会议主持人可以根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要求合理安排质询和发言时间，如确实需要延长股东大会的或股东对会议主持人的安排有异议的，会议主持人应当就此提请所有参会股东就延长股东大会或终止该提案的质询、发言并进入下一提案的审议进行表决。

七、在所有提案均需经审议后，开始进行股东表决；进行表决程序时，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严肃认真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得干扰其它股东的表决。

八、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表决意见”栏相应选项填写符号“√”表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九、公司董事会聘请国浩（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19 年 6 月 6 日（周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9 年 6 月 6 日至 2019 年 6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栋 A 会议室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股权登记日：2019 年 5 月 31 日（周五）

五、会议登记时间：2019 年 6 月 3 日（周一）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6:00

六、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七、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召开，介绍股东及其他出席人情况；

（二）宣读会议须知；

（三）宣读、审议各项议案：

议案 1：《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四）股东/股东代表发言和高管人员回答股东提问和质询；

（五）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确定监票、计票人；

（六）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监票、计票（清点、统计现场表决票数并上传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暂时休会；从该公司信息服务平台下载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结果后复会）；

（八）宣布全部表决结果；

（九）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宣读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与会董事、监事、召集人、主持人、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决议上签名；

（十二）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0）。公司董事长温伟先生拟自上述公告日起六个月内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资金规模不低于 2,000 万元，不超过 5,000 万元。本次增持未设定价格区间。截至 2019 年 4 月 15 日，温伟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9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963%，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 3,399,905.6（含印花税、佣金、利息等交易费用）。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禁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票买卖的窗口期包括：

-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
- （2）上市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 （4）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因避免处于窗口期增持原因，温伟先生未能如期完成本次增持计划，温伟先生拟将增持计划实施期延长至 2018 年年报披露后 6 个月内实施完毕，即增持实施期为 2019 年 4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0 日，除上述内容变化外，原增持计划的其余内容不变。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二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下述银行申请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理、押汇、出口代付等），最终授信额度及贷款额度将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本次向合作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有效期三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申请拟由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温伟先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同时，提请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附注，公司预计向各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被授信方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元)
1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不高于 5 亿

注：授信额度最终以各授信银行实际审批授信额度为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1 日

